

2026新竹縣客家新曲獎 報名簡章

壹、依據「新竹縣客家新曲獎獎勵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貳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8月19日止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送件者恕不予受理。

參、報名方式：完成線上報名並寄送紙本資料至本局。

一、線上填寫報名資料及上傳參賽相關資料，完成申請程序。

二、再將紙本資料親送或以掛號寄至「新竹縣政府文化局表演藝術科(新竹縣竹北市縣政九路146號)」，信封請註明「2026新竹縣客家新曲獎」字樣。

(一)紙本資料：

1、報名表1份：參賽者請親筆簽名或蓋章。參賽創作一人以上時由代表人簽署，但著作權暨肖像權同意書必須共同簽署。

2、參賽作品一式7份：不得書寫姓名及任何記號。可提供簡譜或五線譜作為評審參考。

3、著作權暨肖像權同意書1份：全體創作者請親筆簽名或蓋章。

(二)作品音檔：單一音檔內含完整詞、曲，須為MP3或WAV檔案格式，於線上報名時上傳，檔案名稱請以「創作曲名」標示。音檔大小超過10MB時，請儲存於光碟或隨身碟中，連同紙本資料寄至報名收件處。

三、每人參賽作品不得超過3件(含共同創作)。

肆、參賽期程：

時間	進度/項目
即日起至8月19日	徵件期間
115年9月下旬	公布決賽入圍名單
115年10月17日(六)	決賽暨頒獎典禮 (新竹縣政府文化局演藝廳)

伍、計畫承辦人：

新竹縣政府文化局 表演藝術科 陳先生

洽詢電話：03-5510201#306

Email：c.wei@hchcc.gov.tw

作品編號：_____（由文化局填寫）

2026新竹縣客家新曲獎報名表

作品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流行歌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藝術歌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唱歌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童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
作品名稱	
作詞人	
作曲人	
音檔時間	_____分 _____秒
檢附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著作權暨肖像權同意書1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品資料及歌詞一式7份（不得書寫姓名及任何記號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品音檔：於線上報名時上傳，音檔大小超過10MB 時，請儲存於光碟或隨身碟中，連同紙本資料寄至報名收件處。
<p>參賽作品屬本人原創，未曾發行(含實體發行及數位發行)、參加比賽入圍或得獎，亦無抄襲或冒名頂替之情事。本表所填各項資料，如有虛假不實，本人願負完全責任。已閱畢且願遵守新竹縣客家新曲獎獎勵實施計畫之各項規定。</p> <p>此致 新竹縣政府文化局</p> <p>參賽代表人：_____（簽章） 身分證字號： 聯絡地址：□□□-□□□ 電話： 手機： E-mail：</p> <p>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</p>	

著作權暨肖像權同意書

- 一、 本人參加新竹縣政府文化局舉辦「2026新竹縣客家新曲獎」，若經主辦單位評審入圍，同意將參賽作品及提供之相關資料(參賽資料、歌詞、樂譜及音檔)，無條件且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不限時間、地域、次數、及方式（即著作權法第22條至第29條所規定之各種著作財產權：包括重製權、公開口述權、公開播送權、公開上映權、公開演出權、公開傳輸權、公開展示權、改作權、編輯權、出租權、散布權等)之利用，並得再授權第三人為上述之非營利利用，主辦單位及其授權之人尊重著作人格權（主辦單位應在發表、利用、流通時，註明該作品之著作人），以利著作之流通。
- 二、 本人同意無條件且無償授權新竹縣政府文化局不限時間、地域、次數，因本活動拍照、錄音/影、修飾、使用、公開演出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傳輸、公開上映及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、名字、聲音…等權利，並得於一切包括但不限於電影、電視、網路串流平台、社群媒體及一切將來發明之附著或傳播媒介等方式利用（如：公開個人肖像、姓名及聲音等），且承諾對執行單位及主辦單位不行使著作人格權及肖像權。
- 三、 作品之著作權仍屬作者所有，如有違反前項約定事由，本人願負損害賠償責任。
- 四、 凡因本同意書所生之爭議，簽約雙方本誠信原則協議解決之；如有訴訟之必要時，立同意書人同意以臺灣新竹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

此致

新竹縣政府文化局

作品名稱：

作詞人：

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話：

地址：

作曲人： (簽章) 或 同上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 話：

地 址：

演唱人： (簽章) 或 同上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 話：

地 址：

(全體創作者皆須簽署，本表格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延伸)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

一式7份(不得書寫姓名及任何記號。本表格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延伸)

作品編號：_____ (由文化局填寫)

一、作品名稱	
二、作品簡介	如：創作動機、樂曲風格及創作理念等(200字以內)，不得提及創作者姓名
三、歌詞	※相關規範請參見獎勵實施計畫第貳點「參賽須知」。

四、可提供簡譜或五線譜作為參考，附於本頁之後。